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专字[2020]230Z0593 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15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容诚专字[2020]230Z0593 号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达股份)董事会编制的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 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福达股份为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福达股份申请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必备的文件,随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 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福达股份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 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对福达股份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 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 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后附的福达股份《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福达股份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占铁华

王旭

陈慧



2020 年 3 月 12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一、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2655号）核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向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9,848,925股，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7.21元，实际已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03,00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1,257.8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金额为101,742.20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5年12月23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5]4068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前次募集资金已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01,742.20
加：利息收入（含结构性理财及协议存款收益）	5,090.63
减：募投项目支出	83,078.30
其中：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0,440.26
减：手续费支出	12.83
减：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转出	0.27
减：以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净额	20,000.00
减：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用证保证金余额	103.80
减：以闲置资金购买协议存款净额	2,000.00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637.6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可用余额合计为23,741.43万元，其中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合计1,637.63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定期及协议存款余额2,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用证保证金余额103.80万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以下简称“交行桂林分行”）和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在交行桂林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53813000018010041944）。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5年12月29日，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桂林福达齿轮有限公司、桂林福达重工锻造有限公司、襄阳福达东康曲轴有限公司分别与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桂林银行”）、建行桂林分行、交行桂林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桂林分行”）和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分别在桂林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006517668000093）、建行桂林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5050163660100000023、45050163660100000022）、交行桂林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53813000018010042289）以及在兴业银行桂林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5010100100130720）。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7年4月18日，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桂林分行和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兴业银行桂林分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555010100100152234）。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8年7月27日，本公司与合资公司桂林福达阿尔芬大型曲轴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桂林支行”）和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浦发银行桂林支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41020078801700000072）。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2018年8月10日，本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桂林福达曲轴有限公司与桂林银行榕湖支行和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在桂林银行榕湖支行开设募集

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00651766800530、000651766800558、000651766800549）。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因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内部业务重新划转的需要，募集资金账户（账号：000651766800093、000651766800530、000651766800558、000651766800549）全部划归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进行管理，账户名、账户号码均未发生变动。2019年4月19日，公司及桂林曲轴、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银河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重新签订的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四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万元）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453813000018010041944	72.4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453813000018010042289	44.8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分行	555010100100152234	201.49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支行	41020078801700000072	0.09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30	210.49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58	895.12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临桂支行	000651766800549	213.17
合计		1,637.63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0,000.00万元，募集资金定期及协议存款余额为2,000.00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信用证保证金余额为103.80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说明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83,078.30万元（包含补充流动资金部分），具体情况见附件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说明

1、公司分别于2017年3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17年3月29日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

司关于非公开发行部分募投项目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部分募集资金进行调整，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的情况
1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	原募投项目，减少募集资金投资 2,000 万元
2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	原募投项目，减少募集资金投资 5,000 万元
3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新增募投项目，增加募集资金投入 7,000 万元
合计		合计调整募集资金 7,000 万元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原因：

（1）随着我国自动化装配产业水平的整体提升，公司在保证加工精度和产品品质与募投项目规划一致的前提下，为节约投资，采购了部分境内设备替换原计划采购的进口设备。公司预计目前已签订合同所订购设备能达到原计划投资效果。经测算，“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扣减待支付款项后募集资金余额 2,509.45 万元。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将该项目资金 2,000 万元调整到“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从而提高公司资金利用率，降低资金成本。

（2）“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实施的目的是通过购置先进设备提高重型曲轴产品的产能，降低中、轻型曲轴产品的产能，从而实现产品升级，增加营业收入，提高盈利水平。但由于襄阳曲轴公司的客户集中，原计划开发的产品进度未能达到预期，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控制着该项目的投资节奏，为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降低投资风险，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 5,000 万元调整到“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暂缓该项目的执行。

（3）随着公司逐步建立了与奔驰、沃尔沃、日野、洋马等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的合作关系，公司曲轴产品将着眼于高端化、国际化的发展轨道。为充分满足所配套的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对公司所配套产品的品质要求，以及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的转变需要，公司提出实施“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2、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召开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同意对“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的情况
1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	原募投项目，减少募集资金投资 10,000 万元
2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原募投项目，增加募集资金投资 10,000 万元
合计		合计调整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原因：

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为原有募投项目之间金额的调整。由于船用发动机曲轴市场及产品开发需要较长周期，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控制着“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的投资节奏。近两年来，公司乘用车产品产销增长明显，产能利用率处于饱和状态，目前产能已无法完全满足客户需求。“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是公司充分满足所配套的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对公司所配套产品的品质要求，项目进展及资金需求节奏较快，因此将“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募集资金中 10,000 万元调整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6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18 年 6 月 27 日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对“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进行调整，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的情况
1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	项目名称变更为“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总计剩余 35,400 万元募集资金用于投入下列 2-6 项目
2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由 1 项目变更，调整募集资金为 4,000 万元
3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原募投项目，增加募集资金投入 3,500 万元
4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新增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5,000 万元
5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新增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9,000 万元
6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新增项目，投入募集资金 13,900 万元
合计		合计调整募集资金 35,400 万元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在与德国 ALFING 公司接触过程中，考虑到船用发动机曲轴在技术、设备工艺

等方面的升级要求，本着审慎性原则，控制了原船机曲轴项目的投资节奏。目前，基于公司与德国 ALFING 公司最终合作方案的完善，公司在原“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的基础上，变更实施方式为合资建设，并根据双方投资进度安排和工艺升级的实际情况，调整原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募集资金投入金额及项目名称等内容。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本次提出实施“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为充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其余募集资金分别用于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的下列 4 个项目：

（1）为了满足乘用车曲轴市场需求，有效缓解乘用车曲轴生产能力不足的现状，合理布局产品线，调增 3,500 万元到“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此募投项目的变更是原有募投项目金额的调整；

（2）为充分满足所配套的汽车发动机公司对公司所配套产品的品质要求，以及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转变的需要，公司提出对厂内现有的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进行改造，替换原有部分落后设备，因此新增了“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3）为充分满足所配套的发动机公司产品升级和排放升级对公司所配套产品品质的更高要求，以及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转变的需要，公司新增了“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4）公司逐步建立了与日野、沃尔沃、奔驰等国际顶级汽车发动机公司的合作关系，配套范围从曲轴毛坯逐步向成品延伸。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转变的需要，最大化发挥自动化生产线的效率，满足乘用车客户和国际顶级汽车发动机公司对曲轴产品高品质的要求，公司新增了“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4、公司分别于 2019 年 11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议案》，对“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募集资金进行调整，调整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本次调整的情况
1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原募投项目，增加募集资金投资 4,500 万元

2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	原募投项目，减少募集资金投资 4,500 万元
合计		合计调整募集资金 4,500 万元

本次募投项目变更的具体原因：

公司近年来在不断强化产品研发和品质提升的同时，大力推动国际高端客户开发，已成功进入了奔驰、沃尔沃、MTU、雷诺、康明斯、舍弗勒、本田、日野、洋马等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采购体系，目前宝马等高端客户配套曲轴产品对公司自动化生产线提出更高工艺要求，公司需在原有的设备基础上加大生产线技术改造投入才能满足国际高端客户要求。加大该项目投资是为充分满足所配套的国际汽车发动机公司对公司所配套产品的品质要求，以及出于公司未来发展战略转变需要的重要举措。基于上述原因，公司计划增加“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总投资额。对于“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公司原计划开发的产品因客户市场下滑未能达到预期，公司本着审慎性原则，控制着该项目的投资节奏，因此公司同意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 4,500 万元调整到“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三）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系（1）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投入募投项目；（2）部分募投项目尚处于建设期，未完全投入。

（四）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说明

2015 年 12 月 29 日，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 10,440.26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投项目实际使用自筹资金情况进行了鉴证，出具了会审字[2015]4048 号《关于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的情况。

（五）闲置募集资金情况说明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1）2015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期

限长于 273 天的不超过 3 亿元，本次现金管理有效期为一年。

(2) 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期限长于 273 天的不超过 3 亿元，本次现金管理有效期为一年。

(3) 2018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投资低风险的保本理财产品，其中产品期限长于 273 天的不超过 1 亿元，本次现金管理有效期为一年。

(4)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2、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1) 2017 年 4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已将上述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3.5 亿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2) 2018 年 6 月 27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19 年 6 月 26 日，公司已实际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人民币 2.35 亿元全部归还并转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3) 2019 年 7 月 1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 亿元。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2。对照表中实现效益

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无。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的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说明

详情请见附件二。

四、前次发行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不存在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已公开披露信息对照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各年度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内容不存在差异。

六、结论

董事会认为：

本公司对前次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本公司全体董事承诺本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特此公告。

附件：

-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12 日



附件 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01,742.20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83,078.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56,90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注1):		21,160.26
			2015 年:		10,440.26
			其中: 募集资金置换		8,291.48
			2016 年:		26,071.75
			2017 年:		15,696.88
			2018 年:		13,023.46
			2019 年: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5.2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项目完工进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 机曲轴项目(注 2)	-	45,400.00	-	-
2	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 智能化改造项目	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 智能化改造项目	16,800.00	16,800.00	101.50
3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 智能化改造项目(注 3)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 智能化改造项目	6,000.00	1,000.00	-
4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 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 改造项目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 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 改造项目	7,500.00	7,500.00	104.94
5	福达锻造数字化及智能 化锻造技术升级项目	福达锻造数字化及智能 化锻造技术升级项目	8,000.00	8,000.00	105.87
6	桂林齿轮客车齿轮与 乘用车齿轮升级改造	桂林齿轮客车齿轮与 乘用车齿轮升级改造	7,300.00	7,300.00	83.13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45,400.00	-	-
			16,800.00	16,800.00	253.54
			6,000.00	1,000.00	271.76
			7,500.00	5,500.00	271.64
			8,000.00	8,000.00	469.31
			7,300.00	7,300.00	-1,231.43

项目	项目	12,000.00	12,000.00	10,742.20	12,000.00	12,000.00	10,744.30	2.10	-
7	补充流动资金	12,000.00	12,000.00	10,742.20	12,000.00	12,000.00	10,744.30	2.10	-
8	补充流动资金	-	25,000.00	17,180.89	-	25,000.00	17,180.89	-7,819.11	68.72
9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	4,000.00	4,033.15	-	4,000.00	4,033.15	33.15	91.98
10	6K (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	5,000.00	4,802.93	-	5,000.00	4,802.93	-197.07	92.97
11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	9,000.00	6,086.61	-	9,000.00	6,086.61	-2,913.39	45.73
12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二期)	-	9,400.00	1,595.60	-	9,400.00	1,595.60	-7,804.40	11.48
合计		103,000.00	103,000.00	83,076.20	103,000.00	103,000.00	83,078.30	-18,663.90	

注 1：原募投项目“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2,595.53 万元，在调整为“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后，将募投项目中的 1,430 万元固定资产转入合资公司。为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原募投项目已累计投入金额的差额部分 1,165.53 万元，公司已用自有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注 2：原募投项目“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的项目总投资额为 45,416.00 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45,400.00 万元。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2018 年 6 月将该项目募集资金 45,400.00 万元调整至“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6K (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及“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二期)”项目。

注 3：原募投项目“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项目总投资额为 6,014.80 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 万元。2017 年 3 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 5,000 万元调整至“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暂缓该项目的执行。



附件 2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桂林福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实际投资项目 项目名称	截止日投 资项目累 计产能利 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1	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注 1）	不适用	建成达产后年利润总额约为 8,804.31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注 2）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3,076.40 万元	注 2	注 2	注 2	注 2	否
3	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注 3）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976.13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注 4）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1,637.08 万元	/	/	225.97	225.97	否
5	福达锻造数字化及智能化锻造技术升级项目（注 5）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2,117.93 万元	/	/	5,069.81	5,069.81	是
6	桂林齿轮客车齿轮与乘用车齿轮升级改造项目（注 6）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1,235.52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7	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注 7）	不适用	建成达产后年利润总额 3,885.32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8	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注 7）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2,006.17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9	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注 8）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1,550.51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0	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注 7）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1,927.87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1	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注 7）	不适用	利润总额增加 2,944.75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原募投资项目“新增 5,000 根船用发动机曲轴项目”的项目总投资额为 45,416.00 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45,400.00 万元。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11 月、2018 年 6 月将该项目募集资金 45,400.00 万元调整至“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



及“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该原募投项目已变更，不适用效益对照。

注 2：“桂林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2017、2018 年陆续完工并投产，由于该项目帮助公司陆续新增了产品品类，因而公司在项目完工达产前根据投产期间新增的部分产品来核算效益增长情况，2017 年相关产品新增净利润 625.92 万元，2018 年相关产品新增净利润 862.65 万元。2019 年该项目已全部投资完成并达产，当年实现利润总额 2,143.01 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35.87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主要系该项目本身为技改项目，技改前后产能保持不变，故受市场环境影响较大，2018 年、2019 年乘用车市场销量持续下滑，导致实现效益不及预期。虽然该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但因实施升级改造带来了高端和高附加值产品的开发，使得锻造毛坯等产品的整体效益的提升。

注 3：原募投项目“襄阳曲轴产品升级与智能化改造项目”的项目总投资额为 6,014.80 万元，原拟投入募集资金 6,000 万元。2017 年 3 月，为了提高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效率和投资收益水平，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中 5,000 万元调整至“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同时暂缓该项目的执行，因而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仍处于建设期，未计算实际效益。

注 4：“公司重型汽车离合器和乘用车离合器升级改造项目”2019 年下半年完工达产，当年实现利润总额 3,570.39 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225.97 万元，未达到预计效益，原因主要系大马力离合器等高端产品的市场开发工作未达预期；以及 2018 年、2019 年乘用车市场销量持续下滑导致乘用车产品的开发不及预期。

注 5：“福达锻造数字化及智能化锻造技术升级项目”2019 年下半年完工达产，当年实现利润总额 4,969.00 万元，与项目实施前一完整年度 2015 年度相比，增加了 5,069.81 万元，达到了预计效益。

注 6：“桂林齿轮客车齿轮与乘用车齿轮升级改造项目”项目实际的实施进度落后于最早披露的完工计划，原因主要系 2015 年至 2019 年，市场环境变动较大，公司为了防范风险，根据市场环境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对项目投资节奏进行了调整所致。

注 7：“年产 40 万件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大型曲轴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商用车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及“乘用车曲轴自动化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二期）”四个项目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仍处于建设期，因而未计算实现效益。

注 8：“6K（6T）、6L、A15 曲轴生产线产能提升技术改造项目”项目的设备以进口设备为主，导致实施过程中的设备运输，设备调试都较采购国产设备要耗费更长的时间，项目进度受此影响有所推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54927874

营业执照

(副本) (5-1)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出资人 肖厚发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2月10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2月10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登记机关



2020 年 01 月 09 日



证书序号: 000392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审查，批准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证书号: 18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日



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032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67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10月25日

证书序号：00118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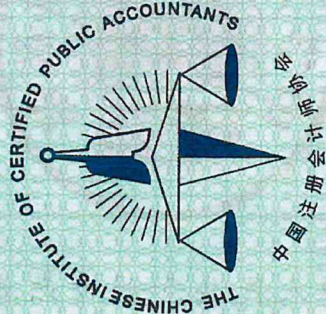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六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占铁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69-10-0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安徽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52119691001005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4050161000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4-11-09
Date of Issuance



姓名 王旭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7/30/1983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34010219830730351X
Identity card No.



证书编号: 110100323856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年 3月 31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华普天健安徽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0月 19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华普天健芜湖分所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6年 10月 19日
/y /m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陈慧
Full name	陈慧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91-09-26
Date of birth	1991-09-26
工作单位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特殊普通合伙) 安徽分所
Identity card No.	342623199109263823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032022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安徽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 09月 2日
Date of Issuance

